



□ 姚振宇

从陕西延安回甘肃庆阳，需要穿越子午岭。对于子午岭许多人可能不闻其名，因为它太不出名了。作为一个庆阳人，我对它充满了景仰和神往。

庆阳地处黄土高原腹地，是中华民族早期农耕文明的发祥地之一，有着世界上面积最大、黄土层最厚、保存最完整的“天下黄土第一塬”董志塬。连绵起伏的黄土高原上子午岭像一条苍翠巨龙，纵贯陕西、甘肃两省。巍巍子午岭中，有一条建于2000多年前的“高速公路”——秦直道，一直吸引着我前去一探究竟。

贯通陕甘两省的高速公路穿越子午岭，秋日的子午岭层林尽染，成为一个五彩斑斓的世界。临近省界，一块“秦直道遗址”的牌子大而醒目。前方张家湾出口下高速，就看到一座高大的秦始皇仗剑雕

像矗立在公路边，气势不怒自威。秦始皇统一六国，建立了中国第一个大一统封建王朝，他做过很多有利于中华民族的大事，被称为千古一帝。他在泰山刻碑上自诩“功盖五帝，泽及牛马”。他的功绩中有一项媲美长城的伟大工程，那就是修建了秦代的高速公路——秦直道。

《史记·秦始皇本纪》记载：“三十五年，除道，道九原抵云阳，蜚山堙谷，直通之。”《史记·蒙恬列传》记载：“道九原，直抵甘泉，乃使蒙恬通道。自九原抵甘泉，蜚山堙谷，千八百里。”说的是秦始皇三十五年（公元前212年），秦始皇令大将蒙恬率30万大军用两年时间修筑了南起陕西云阳县甘泉宫，北至今内蒙古包头九原郡，南北长达700多公里的直道。秦直道贯通南北，加强了内地与边郡之间的联

系，维护了国家统一，促进了经济文化交流和民族融合。

我们踏上秦直道已近黄昏，美丽的夕阳为这条2000年前的道路涂上了一层金色的晕彩。秦直道路基一般20至30米，最宽的地方有50至60米，路面平整，白而硬实，和道旁山上的土色完全不同。相传秦始皇对这条路的要求非常高，除了要宽阔平坦之外，还要求下雨天不能变软，永远不能长草。在没有混凝土的当时，这对工匠的技术无疑是极大挑战。负责建造的工匠将修筑道路的泥土彻底烤熟，再掺入石灰、盐碱，这样一来，道路坚硬，可以草木不生。近代的考古发掘研究也证实了这一点。秦直道的修建，让我们得以窥见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勤劳与智慧。他们在依靠人力、工

具简陋的情况下，铸就了这令世人赞叹的伟大工程。

与长城同类，秦直道的修建具有明确的军事目的，那就是阻止与防范北方匈奴的侵扰。秦直道道路宽阔平坦，能适应大队人马快速驰援，从关内到云中，骑兵三天三夜可至，极大地缓解了前线秦军的补给问题。根据考古研究，秦直道沿途还建有烽火台、兵站、哨卡、驿站等。随着人口的聚集，秦直道驿站逐渐发展成城镇，成为南北商贸往来的一条重要通道，茶叶、丝绸、瓷器、铁器都在这里进行大宗贸易，为各民族交往交流起到了重要的作用。

秦直道就像一部史书，记载着历史的沧桑、时代的脚步，见证了中原和北方地区逐渐聚合的历史过程，有力促进了北方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和稳定。

消逝的村庄

□ 田治江

水是万物之源，足见水对万物的重要性。对一个村子来说，水更是灵魂，一个常年缺水的村子，不仅仅是干旱的，更是缺乏生机的。宁洼村，就是这样一个缺水的村子。

宁洼村是一个山区的小村，坐落在半山腰，再加上又是极干旱的黄土山区，缺水已不是一天两天，可能早已缺了好几代人。

缺水对一个村子来说不是好事。可是村子的人要生存，就得想办法解决缺水的问题。在宁洼村，解决的办法有三个。一是打井。可是我记事起，没有打成功一口井，因而这一办法行不通。二是找泉水。宁洼村村子不大，但却面对着七沟八岔，找泉水就必须在沟底，离河水或者离地下水位比较近的地方。也许经过了几代人的不懈努力，宁洼村的泉水到也有几眼，只是大都离人住的地方比较远，挑一担水得花两个多小时，更重要的是如果天气干旱，水位下降，泉水自然也就时有时无，无法保证任何时候都有水。三是打水窖。打水窖对每一户人家来说，是非常重要的件大事。先要选好址，因为水窖已经打好，如果选址不妥，就无法收集到雨水。水窖的选址也很有讲究，大都选在打麦场附近，或者选在居住的院子下面，一旦下起雨来，由于自然落差，就能迅速地把收集到雨水流淌到窖里。

打水窖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先要在选好的地址上，向下开挖一个上小下大如葫芦形的容器，这个大小可根据收集雨水的多少来确定，有的可装十几方水，有的可装二十多方水。挖好了水窖的桶子，然后就要收集糊窖的胶泥。胶泥其实是一种红色的粘土，粘性比较大，这种胶泥用来糊窖，一方面具有防水的功能，可以使水窖不渗漏。同时，也具有除臭的功能，用红胶泥糊窖贮存的水无论贮存多长时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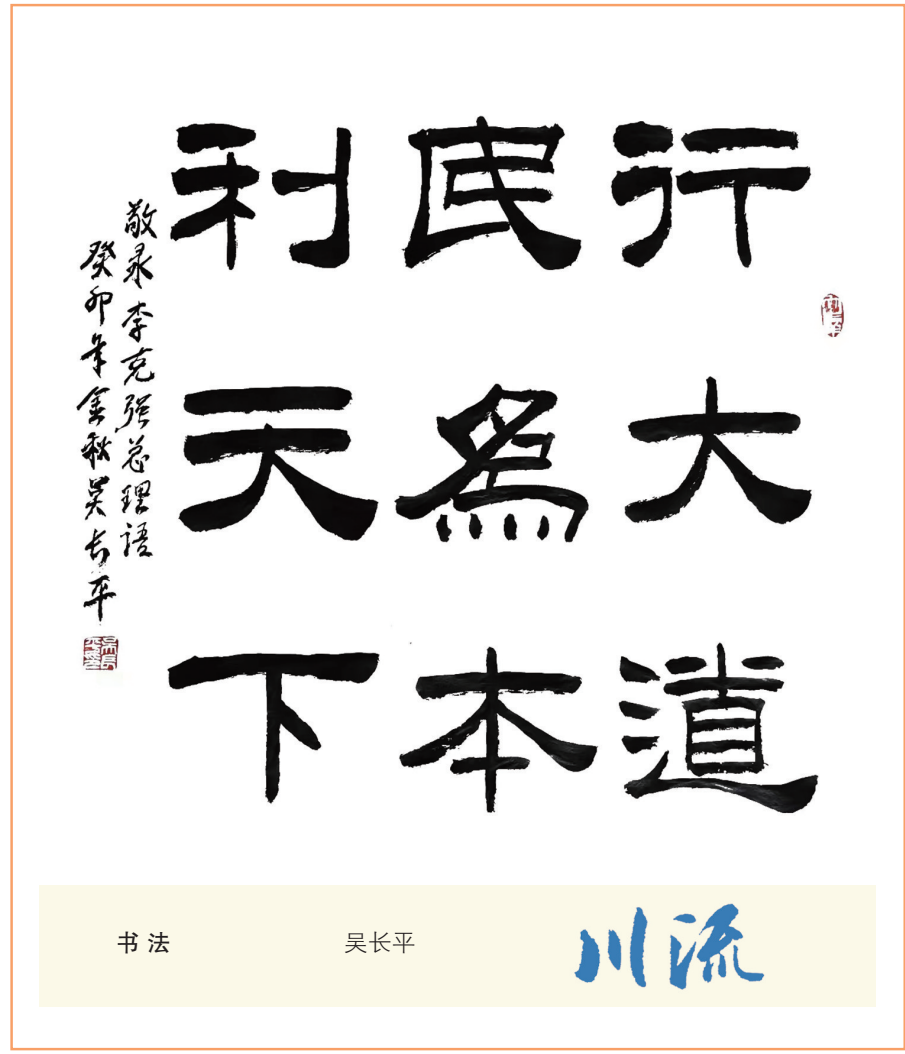
间都不会变质发臭。

水窖大都打在自家居住地附近，但红胶泥大都在沟底里才有。当一户人家打好了水窖的桶子后，要做的一件重要事就从深沟里担红胶泥，由于红胶泥比重比较大，挑一担非常吃力，大都是家里的男劳力，每天坚持挑几担，天长日久，才能积攒下足够糊水窖的胶泥，当然这个过程得好几个月的努力才完成。

当胶泥积攒得差不多了，就要把沟里的水挑上来备用，因为干这件活没有水是不行的。等这些活都准备得差不多了，就动员全村的人手，一起展开糊窖的工作。这项工作大都是全村一齐上手，才能帮助一户人家完成。村子里无论谁家糊水窖，大家都会一起帮忙。先把胶泥和水合起来，然后需要强壮的男劳力脱了鞋袜，用脚去踩，也有用木棍捶的，直到把胶泥或踩或捶得软硬合适，大家才分工动手。有人负责把胶泥拍成棒状的，有人负责拍成片状的，最后由下到窖里的人，把棒状的先钉进提前挖好的一排一排的孔里，最后用拍成片状的薄片一片接一片的连接起来，再用木槌敲打，使其紧密地连成一片。就这样先从窖底开始，然后慢慢地到窖口结束。好像给窖铺了一层防水层一样，等干了之后，就可以收集雨水。后来，人们为了省事，也有用水泥代替胶泥的，但水泥做成的水窖尽管能防渗水，却无法做到除臭。

有些人家为了确保一年的用水量，会打两口水窖，这是非常不容易的，也往往是有实力的体现。水窖打好之后，如果遇到天下大雨，就能收集到雨水，这些雨水收集到水窖之后，经过十天半个月的沉淀和发酵，水就会慢慢地变清，就可以用来直接饮用了。

对宁洼村的人来说，一年之中，有绝大部分的时间，吃的都是窖水，做饭用的



是窖水，牲口喝的同样是窖水。尽管窖水没有泉水那么好喝，但有水总比没有水要强得多。

也有一些人家，窖水专门是用来洗衣洗碗、饮牲口的，人吃的是从沟里挑上来的泉水。这样的人家很少，因为常年到沟里挑水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在宁洼村，只要你注意总会发现，凡是有人居住的地方，都会有一口或几口水窖，这也是因为水是生命的源泉，更是村子的灵魂。

现在的宁洼村，泉水不知道还有没有，我有好多年都不去沟里挑水了，根本就不了解村子里的泉水。但水窖却越来越少，因为大部分人搬走了，水窖就这样

荒废，慢慢地就变成一个再也不用存水的干水窖。后来也就塌的塌，毁的毁，几乎没有几个能用。我们家先后打过两口水窖，第一口早就塌得不成样子，甚至外人根本就看不出来曾经是一口水窖。而另一口也因为好多年不存水，也不知道成了个什么样子。

如今的宁洼村，只有很少的几户人家，村子里的水也就越来越少。村子越来越没有灵气，变得寂静了，沉默了。直到某一天，我一个人走在村子里，突然发现没有一口水窖时，我才明白村子为什么会变成这样，因为村子没有水，也没有多少人了。

致河西工业园区建设者

□ 景玉宝

构樑架柱上苍穹，
沐雨披风春复冬。
维拧螺丝钳铆焊，
星空寥落耀归程。

立冬。

醒来，看着手机上屏幕上这两个字有点孤单，手机屏幕像一片广袤的原野，而这两个字像一朵刚刚钻出泥土的三叶草，摇曳在冷风中，显得单薄而又不乏诗意，又如小小的两朵雏菊就那样并肩站立在旷野中。

屋子里，温度很适宜，灯光也像一炉燃烧的炭火，没有烟火的缭绕，唯有温暖与明亮，感觉光阴像握在我手中的一团金线，任我给这个到来的冬天编织一双手套或是一条围巾，就算是我送给冬天的礼物。我特别喜欢这种恰到好处温暖，看不到霜花降落在冬天的肩头，听不到换季时岁月的交锋，就这样把自己放任在冬天的第一抹阳光里恣意触摸。

立，建始也，表示冬季自此开始；冬，是终了的意思，有农作物收割后要收藏起来的含意。

如今，我也慢慢在乎每个节气，岁月的冷暖都在节气里变迁。岁月就像一本装帧精美的唐诗宋词，那些节日就是一幅幅精美的插图，每一幅插图总能擦亮日子的容颜，牵动你的快乐抑或忧伤；而面对节气，我感觉岁月更是一本农事宝典，每一个节气里跳动着岁月的脉搏，每一寸光阴里氤氲着草木的清香，霜降谷雨都是这本书里最精彩的篇章。如果节日像挂在树上的果实，明艳而又招摇，而节气更像埋在地里的红薯、土豆，能触摸到大地的神经，还能嗅到泥土的芬芳。

打开微信，似乎都是关于立冬的消息。微信上说：立冬晴，一冬冷；立冬阴，一冬温。今天如此温暖，不会预示着今年冬天该不是一个冰天雪地的冬天吧。我喜欢下雪的冬天，我一直觉得没有雪的冬天不配叫冬天。可是站在冬天的入口处，还有几分说不出的恐慌。

有时候，我觉得冬天是一个幽深的巷子，巷子里有草木凋零的味道，有烤红薯、糖炒栗子的味道，当然还有淡淡的酒香。老人们喜欢躲在阳光堆积的地方说地谈天，心安理得享受那近乎奢侈的安暖。等你走到巷子的尽头，蓦然回首，才发现春天像是一只猫已经蹲在出口好久了。其实，真的喜欢冬天那份散淡光阴，似乎怎样的虚度都不过分。古人云：立冬，万物凋敝，逐光暖行，半盏夜饮。大抵也就是如此光景。所以，节气里所有的诗意都洋溢在古人的文字里。芳草化薪，河芦始荻。精练的文字里感觉到了季节的凋零，似乎衰败与枯萎都在文字里扎根，飘飞的芦花，满眼的衰草才是迎接冬天最美的仪式。

据说，古人对这个节气也是特别重视，有天子迎冬之说。立冬日，天子亲率三公九卿到北郊迎冬，回来后向群臣赐冬衣，慰问表彰军烈属。看着这些文字，我就感觉古人真的很有雅兴，感觉天子迎冬像接待外宾，而冬天风尘仆仆从郊外赶来，一定是全副武装的模样，享受着最高的礼遇。至于民间呢，也有祭祖、宴饮、卜岁等习俗，就显得有些家常的气息了。不管怎么样，冬天的浪漫与温馨都在古人的文字里蔓延。

当树叶被冬天冰凉的手掌一点点抽走那点绿意的时候，阳

光便慢慢变得有些薄凉了，似乎空气里都涌动着一种轻淡的味道。

打开窗户，让冬天进来，尽管冬天是一个有点高冷的孩子，可是我相信它也喜欢温暖。窗台上，对兰似乎还没有开花的模样，倒是老公把一只硕大的红薯养在一个水桶里，没有泥土依旧蓬蓬勃勃，下面的根须长得很肆意，似乎根须上都写满了成长的故事，柔软的茎，圆润的叶子各抒各的情，各圆各的梦。也知道种那么大的红薯，就是为了收获满眼的绿意，它完全无视季节的存在，其实就是喜欢植物的那份恣意。

坐在冬天的阳光里，感觉不到昨天和今天有什么不同。从今天起，是不是秋天也该把那张扬任性收敛一下呢。这个日子，冷与暖都不重要，重要的是我用心丈量着每一寸从秋到冬的距离。

从明天起，我又穿行在冬天的风里了，尽管小心翼翼呵护每一个日子，可是依旧在文字里辗转走了。有时候走在街头，看着慢慢被阳光烤黄的叶子，嗅着烧烤浓烈的味道，我就感觉秋天的叶子被街头烧烤的味道熏黄了。我忽然有点难过，多么深情的文字才能留住这个秋天，可是我留住秋天又能做什么？

明天，我依旧踩着秋天的名片徜徉在初冬的怀抱里，脚下是黄金铺就，眼前是星光大道，心中等待雪花妖娆，似乎也很美妙。

也许在一个又一个的冬天里，岁月就白了头；也许人也和草木一样，在冬天里会悄悄老去。可是，谁又能躲过自然辩证法的无情呢？

北风潜入悄无踪，未品秋浓已立冬。冬天的阳光越过窗台上的对兰，跳过我的书本，蔓延在我的书桌上，我伸开我的手掌，指缝里都是光阴的暖，我轻轻握住，心里默默说：冬天你好！

冬天你好

□ 吴晓明